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号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农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文琪	曾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园3号楼8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园3号楼8楼	
电话	0571-87661645	0571-87661645	
电子信箱	liuwenqi@znjtgf.com	zl@znjtgf.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354,498,820.60	19,682,139,568.63	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309,581.15	177,273,819.31	-4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86,506,821.39	148,383,633.64	-41.70%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7,560,181.49	96,820,685.33	-44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5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5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4.20%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512,811,571.35	20,313,353,249.60	-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96,843,649.18	4,556,281,669.87	-1.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0%	101,714,094	0	不适用	0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7%	63,482,171	0	不适用	0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5%	55,567,177	0	不适用	0
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7%	55,125,000	0	不适用	0
钱木水	境内自然人	2.26%	11,783,331	0	不适用	0
汪路平	境内自然人	2.14%	11,179,644	0	不适用	0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7,365,921	0	不适用	0
李盛梁	境内自然人	1.22%	6,339,600	0	不适用	0
朱国良	境内自然人	1.02%	5,320,050	21,000	不适用	0
沈剑巢	境内自然人	0.74%	3,875,550	21,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受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实际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不适用					

情况说明（如有）	
----------	--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分配比例不变，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伟勇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